**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热电厂灰、渣、石子煤和脱硫石膏等副产品综合利用、清运作业及运行维护**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就“热电厂灰、渣、石子煤和脱硫石膏等副产品综合利用、清运作业及运行维护（项目编号：FHC-PTXS20210812087）”进行国内公开比选，欢迎国内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参选。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热电厂灰、渣、石子煤和脱硫石膏等副产品综合利用、清运作业及运行维护

2.比选项目简要说明：热电厂4台锅炉，正常运行年产灰、渣、石子煤、石膏、石膏污泥、晒干场灰渣等共约有50-70万吨，依据并比照当前国内粉煤灰的利用、销售及其市场情况，拟招揽承包商将热电厂燃煤产生的灰、渣、石子煤等副产品进行开发利用或销售，以保证机组的安全生产、缓解灰场的堆积压力（有利于社会的环保工作）和提高粉煤灰的综合利用率。具体详见附件技术规范书。

3.合同期限：2021年9月1日-2023年9月1日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粉煤灰销售或综合利用相关内容，注册资金需达到1000万元（含）以上。

2.参选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选。

3.参选人具有近三年内粉煤灰销售或综合利用的相关业绩。

4.参选人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5.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不许非法分包、杜绝转包。

**三、招揽综合开发利用承揽商的原则：**

1.优先考虑有独立设厂、可利用灰、渣、石膏生产某产品的承揽商（开发利用为重）。

2.有独立设厂的承揽商在参选的同时需提供：

2.1设厂项目的计划方案及建设时程。

2.2设厂的相关设计图纸及设计说明。

2.3设厂规划及产品销售的详细计划。

3.承揽商在合同期内，任何时候均必须以保证机组的安全生产为首要任务，否则将严格按合同相关工程管理条款以及相关处罚规定进行处理。

4.原则上热电厂产生的灰、渣、石子煤、石膏等副产品必须全部综合利用和销售，本司不提供常备储灰场。

5.承揽商车辆在装运、厂外堆放灰、渣、石膏等副产品过程中产生的环保污染等次生问题，需承揽商自行解决，与热电厂无关。

6.承揽商自行建设的厂外储灰场手续，需在本地环保局报备、合法合规，并提供相关的材料至热电厂备案。

**四、获取比选文件**

1.报名时间：2021年8月18日至2021年8月27日（共10天）

2.报名方式：报名方式：参选人在报名时间内将报名文件发送至邮箱hjzhang@fhcpec.com.cn，报名文件包含：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3）业绩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3.获取比选文件：本项目比选文件请有意向参选人自行下载，不收取费用。（特别声明：未进行登记报名的参选人，其递交的参选文件将被拒收。）

**五、参选文件递交要求**

1. 参选文件递交地点：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二楼企业管理部。

2.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送达时间为准）：2021年8月30日14时0分。

**六、联系方式**

商务联系人：张华娟 电话：0596-6311821 邮箱：hjzhang@fhcpec.com.cn

纪检监察室电话：0596-6311774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8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姓名）系 （参选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 （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EMAIL： ）作为参选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热电厂灰、渣、石子煤和脱硫石膏等副产品综合利用、清运作业及运行维护（项目编号：FHC-PTXS20210812087）的比选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本授权书至参选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参选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参选人代表（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参选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复印件